

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

西安市儿童医院
住院一部、三部无线网改造项目合同

甲 方:西安市儿童医院

乙 方:陕西省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鉴证方:陕西东欣世源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西安市儿童医院

签订时间: 2025 年 10 月





货 物 合 同

甲方：西安市儿童医院

地 址：西安市莲湖区西举院巷 69 号

联系人：张广烜 联系人电话：18991236783

乙方：陕西省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高新路 56 号网管大楼十六层

联系人：朱理源 联系人电话：16609146666

鉴证方：陕西东欣世源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路 2 号西部国际广场厂 B 座 28 楼

联系人：张工 联系人电话：1360919787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西安市儿童医院住院一部、三部无线网改造项目(项目编号：DXSY2025-033)，在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由陕西东欣世源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西安市儿童医院(以下简称“甲方”)确定陕西省通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经鉴证方确认，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标的物内容及数量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元)	数量	总价(元)
1	无线控制	RG-WS7110	锐捷	福建	锐捷网	81200.00	2 台	162400.00



器	一、硬件规格： 1. 万兆以太网口数 2 个， 千兆以太网口数 8 个， USB 接口数 2 个； 3. 单台设备可支持管理 AP 数 512 个 二、功能要求： 1. 支持 802. 11a、 802. 11b、802. 11g、 802. 11n、802. 11ac、11ac Wave2、802. 11ax 802. be、802. 11h、 802. 11i、802. 11k、 802. 11v 等协议； 2. 支持在线终端数 5120； 3. 支持非法 AP 无线反制 4. 支持基于时间计划定 时开启或关闭指定 SSID。 5. 支持查看 AP CPU 和内 存占用率，支持统计每一 个 AP 在一段时间内的接 入用户数和上网流量及			络股份 有限公 司			
---	--	--	--	-----------------	--	--	--



福建
锐捷
网络
股份
有限
公司

		趋势变化; 6. 支持对接 Radius 系统 结合 802.1X、Web 认证方 式接入无线网络功能,以 实现多用户认证可靠、安 全且高效的认证管理; 7. 支持白名单及 web 认 证 8. 授权数量满足实际情 况。						
2	病区信号 分布主机 AP	RG-APD4930 1. 上行接口 5 个 (3 个 10/100/1000Base-T 自 适应以太网接口, 2 个 2. 5GE SFP 口), 下行设 备射频接口 8 个,无线协 议 802.11BE;	锐捷	福建	锐捷网 络股份 有限公 司	2000.00	110 台	220000.00
3	无线天线	RG-IOA-2503-X9 室内双频单流吸顶美化 天线	锐捷	福建	锐捷网 络股份 有限公 司	80.00	820 根	65600.00
4	24 口 POE 交换机	RG-IF2920-24GT4MS-P 1. 交换容量 672Gbps, 包 转发率 126Mpps;	锐捷	福建	锐捷网 络股份 有限公 司	3150.00	10 台	31500.00



		2. 固化千兆电口 24 个，千兆/2.5G 自适应光口 4 个；Console 口 1 个； 3. 支持 IEEE 802.3af/at 供电标准，单口功率 30W，整机输出功率 370W； 4. 支持 MAC 地址 16K，支持 4K 个 VLAN；			司			
5	千兆模块	MINI-GBIC-LX-SM1310 SFP 千兆单模光模块，单模，1310nm，最大传输距离 10km，接头类型：LC	锐捷	福建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320.00	20 台	6400.00
6	综合布线及施工	综合布线及施工	\	\	\	(含在货物费里)	1 项	(含在货物费里)
7	管理平台	RG-UNC-AS 采用 B/S 架构，支持本次项目中无线设备的运维管理与策略配置下发；支持多种安全认证方式；支持对接主流厂商的无线控制器	锐捷	福建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赠送	1 套	赠送
合计		大写：肆拾捌万伍仟玖佰元整						485900.00 元

二、项目实施内容：



1. 全覆盖部署：对住院一部（370 余间病房/8 病区）及住院三部（240 余间病房/5 病区）进行无死角无线覆盖，确保信号强度不小于-60dBm。

2. 高性能网络升级：采用 802.11ax/be 标准并发技术，每病房独立信道，保障高带宽、低干扰。支持终端无缝漫游，消除业务中断。

3. 可靠性设计：内网信号冗余备份，医疗终端准入控制，符合《医疗卫生机构网络安全管理办法》。预留物联扩展接口，支持未来设备接入。

4. 搭建管理平台；平台需本地化部署，采用 B/S 架构，支持本次项目中无线设备的运维管理与策略配置下发；支持多种安全认证方式；支持对接主流厂商的无线控制器。

三、合同价款

1.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肆拾捌万伍仟玖佰元整；485900 元。

2. 合同总价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软件费、运维服务费、人工费、安装费、检测费及其他伴随费用、税费等。

3. 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四、款项结算

1. 结算比例

1.1、自合同签订后，乙方应于 30 日内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地点，经甲方查验合格后，甲方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即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伍仟柒佰柒拾元整（¥145,770.00 元）。

1.2、自货物验收合格后，乙方于 60 日内完成项目安装调试工作，并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5%，即人民币大写叁拾壹万伍仟捌佰叁拾伍元整（¥315,835.00 元）。

1.3、安装调试无误后，甲方对乙方实施期间服务考核合格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即人民币大写贰万肆仟贰佰玖拾伍元整（¥24,295.00 元）。



1.4、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 20 日向甲方指定账户交纳履约保证金，为
本合同总价款的 5%乙方完成项目完成项目安装调试工作后，经甲方确认无
误后，甲方于 20 日内，在扣除相应款项（若有）后，剩余部分无息返还。
交纳形式为银行转账非现金形式。

甲方指定账户信息如下：单位名称：西安市儿童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6101004372027054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西举院巷 69 号

电话：029-87692034

开户行：交行西安甜水井街支行

账号：611301075018150042876

维保期结束后，甲方将依据合同约定的服务考核标准(附件三《供应商
服务考评表》)对乙方进行考核，并根据最终考核结果 30 日内支付相应款
项。具体考核标准为：满分 100 分，总得分不低于 80 分（含 80 分），不
予扣减费用，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即人民币大写贰万肆仟贰佰玖拾
伍元整（¥24,295.00 元）；总得分低于 80 分时，每扣一分，扣减尾款（即
合同总金额的 5%）的 5%；总得分低于 60 分，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单方
面解除合同，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八款第二项规定赔偿甲方损失。

1.5、付款条件说明：银行转账，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先向甲方提供等
额发票及付款申请，否则甲方有权暂不付款，乙方仍应履行合同义务。

2.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甲方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西安市儿童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6101004372027054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西举院巷 69 号

电话：029-87692034



开户行：交行西安甜水井街支行

账号：611301075018150042876

乙方信息如下：

开户行：[建行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户名：[陕西省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61001902900052504884]

纳税人识别号：[91610000664107062T]

地址：[西安市高新路 56 号网管大楼十六层]

电话：[029-88336826]

3. 结算方式：每阶段验收/考核合格后，乙方持成交通知书、服务合同、正式发票、项目验收单，与甲方结算。

五、项目服务要求

1. 项目实施地点：西安市儿童医院西门院区

2.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后，乙方于 80 个日历日内完成全部项目安装调试工作，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

3. 项目产品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运输中的一切风险由乙方承担。

4. 乙方按照招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服务要求（附件二项目实施服务要求）完成项目安装调试以及质保期的维护工作。

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1、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1.2、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1.3、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2.1、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2.2、5 日内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配合处理投诉。

2.3、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交货时间完成无线网改造项目交付，并经甲方验收合格。

2.4、乙方在合同约定期限内按照国家标准及合同约定要求完成产品供应、安装调试、实施，定期向甲方提交维护报告。

七、质量保证

1. 免费维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

2. 免费维保期内乙方提供各种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故障排除、漏洞修复、软件大版本升级、在线答疑、现场服务、定期回访、技术培训等售后服务；对于发现的硬件设备自身功能问题，提供永久支持、及时给予圆满解决，相关费用包含在响应报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3. 维保期内系统出现故障时，乙方须提供 7×24 小时服务响应；一般问题 30 分钟内响应，2 小时内处理，紧急问题或重大故障 1 小时内赶到现场，4 小时内处理，保证系统正常运行。根据甲方时间安排提供至少两次的本地服务。

八、验收

1. 乙方完成改造工程后，由乙方进行自检，自检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邀请甲方进行验收。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5 个工作日内组织双方（必



要时请有关专家) 进行验收, 验收合格后, 项目验收单作为对服务的最终认可。

2. 验收依据:

2.1、本合同、附件文本、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2.2、合同签订时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2.3、乙方向甲方提交服务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九、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未按合同要求标准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整改, 逾期未整改或整改后仍不符合甲方要求,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

3. 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提供服务或完成约定的项目服务内容的, 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款 1%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 30 日以上的,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 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4.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 若因乙方违约行为造成甲方经济、社会效益等损失的, 乙方应当全部赔偿。

5. 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服务转包或分包第三方承担, 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 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保密条款

1.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遵守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履行保密义务。工作人员自觉遵守保密审查, 不违规记录、存储、复制工作秘密信



息，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所接和知悉的工作秘密。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者披露因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而得知的与对方业务有关的资料和信息，法律另有规定或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乙方向其关联公司提供或披露与甲方业务有关的资料和信息，不受此限。

2. 本合同一方（“资料披露方”）对其向本合同另一方（“资料接受方”）按照本合同规定所提供的各类技术和商业资料、规格说明、图纸、文件及专有技术等（以下简称“保密资料”）享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

3. 除本合同授权实施的行为外，资料接受方应将保密资料作为商业秘密予以保护，且不得将该保密资料任何部分或全部进行复制或向第三方（乙方关联公司除外）披露。资料接受方可仅为本合同的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对方提供的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资料接受方应对根据本合同接受的保密资料妥善保管，向其提供不低于向接受方自有商业秘密提供的保护之保护。

4. 当出现下述情况时，本条对保密资料的限制不适用。当保密资料：

- 4.1、 并非因资料接受方的过错而已经进入公有领域的；
- 4.2、 已通过该方的有关记录证明是由资料接受方独立开发的；
- 4.3、 由资料接受方从没有违反对资料披露方的保密义务的人处取得；
- 4.4、 法律要求资料接受方披露的，但资料接受方应在合理的时间提前通知资料披露方，使其得以采取其认为必要的保护措施。

5. 本合同保密期限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终止、解除后[5]年。

十一、争议解决

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 1.1、 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1.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二) 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十二、不可抗力及免责

1. 如由于战争、骚乱、恐怖主义、自然灾害、国家法律法规或规章变动、网络安全、网络无法覆盖、停电、通信线路被人为破坏，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有关义务时，受影响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于该等情形发生后[十五]日内将情况告知对方，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在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如因此导致合同不能或者没有必要继续履行的，本合同可协商解决。

2. 如政府管理部门提出要求的，乙方将暂停或终止提供相应服务，且不承担任何责任，未提供服务部分费用应予以退回。

3. 由以下任一原因使得乙方对甲方指定防护目标所提供的服务的实施或服务效果受到影响，乙方不承担责任：

3.1、甲方的设备故障；

3.2、甲方的应用程序或安装活动；

3.3、甲方的疏忽或由甲方授权的操作；

3.4、甲方接入电路自身故障；

3.5、乙方应当提前书面通知甲方，甲方接到乙方通知后应当做好数据备份并承担数据丢失、遗漏、毁损的风险，乙方对此无需承担责任。

十三、合同生效

1. 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持贰份，鉴证方一份，本合同甲、乙、鉴证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



行而不从根本上影响本合同的效力时，本合同的其他条款不受影响。

3.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自行变更或修改本合同。

4. 未得到对方的书面许可，一方均不得以广告或在公共场合使用或摹仿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任何一方均不得声称对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拥有所有权。

5. 双方同意，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若附件与合同正文有任何冲突，以合同正文为准。

十四、其他事项

1. 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 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补充合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项目实施技术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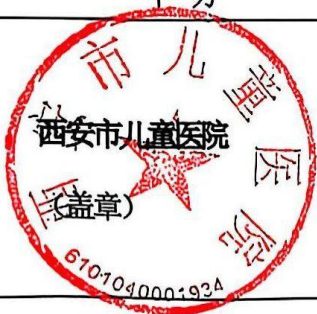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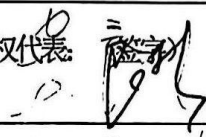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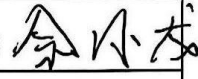
附件二：项目实施服务要求

附件三：供应商服务考评表

以下无正文



合同签署页

甲方		
		
地址: 西安市莲湖区西举院巷69号	地址: 西安市高新路56号网管大楼十六层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路2号西部国际广场B座28楼
邮编: 710003	邮编: 710075	邮编: 710075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业务处负责人: (签字) 
经办人: (签字) 	经办人: (签字) 	审核人: (签字) 
电话: 029-87692121	电话: 029-88336826	电话: 13609197871
	开户银行: 建行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帐号: 61001902900052504884	
日期: 2024年10月20日	日期: 2025年10月9日	日期: 2025年10月21日



附件一：项目实施技术要求

序号	名称	要求	单位	数量
1	网络控制器	一、硬件规格: 1. 万兆以太网口数≥ 1, 千兆以太网口数≥ 3个, USB 接口数≥ 2个; 3. 单台设备可支持管理AP 数≥ 230个; 二、功能要求: 1. 支持 802. 11a、802. 11b、802. 11g、802. 11n、802. 11ac、11acWave2、802. 11ax802. be、802. 11h、802. 11i、802. 11k、802. 11v 等协议; 支持在线终端数量≥ 4000; 支持非法AP 无线反制 支持基于时间计划定时开启或关闭指定 SSI D。 支持查看 AP CPU 和内存占用率, 支持统计每一个 AP 在一段时间内的接入用户数和上网流量及趋势变化; 支持对接Radius 系统结合 802. 1X、Web 认证方式接入无线网络功能, 以实现多用户认证可靠、安全且高效的认证管理; 至少支持白名单及 web 认证 授权数量满足实际情况。	台	2
2	病区信号分布主机AP	1. 上行接口≥ 1个, 下行设备射频接口≥ 8个, 无线协议$\geq 802. 11AX$;	台	110



3	24口POE交换机	▲1. 交换容量≥600Gbps, 包转发率≥100Mpps; 2. 千兆电口≥24个, 千兆光口≥4个; Console口≥1个; ▲3. 支持IEEE802.3af/at供电标准, 单口功率≥30W, 整机输出功率≥370W; 4. 支持MAC地址≥16K, 支持4K个VLAN;	台	10
4	美化天线	室内双频单流吸顶美化天线	个	820
5	千兆模块	SFP 千兆单模光模块, 单模, 1310nm, 最大传输距离 10km, 接头类型: LC	个	20
6	人工、线材、辅材、设备安装调试	1. 六类水晶头; 2. 六类网线 305米/箱, 国标; 3. 安装布线, 设备的安装, 调试, 运维。 4. 设备配套各种规格馈线。 5. 施工人工费及各类材料费用。 6. 我院根据无线网络建设需求规划设备数量、技术规格的最低要求。投标供应商可以根据所选方案实际情况大于或等于数量和技术规格要求。	批	1



附件二：项目实施服务要求

1、实施部署服务：

(1) 精细化勘测设计

1) 现场工勘覆盖住院一部、住院三部所有移动医护业务及办公区域全覆盖，输出信号热力图，确保无盲区。

2) 通过零漫游方式，规避移动终端在病区不同区域内，漫游导致业务中断、卡顿等问题。

(2) 设备安装调试

1) AP 点位部署符合医疗环境规范（避开医疗设备干扰）。

2) 实现终端零漫游（切换延迟 $\leq 50\text{ms}$ ，丢包率 $\leq 0.5\%$ ）。

(3) 信号强度达标

全病区无死角无线信号强度严格控制在 -60dBm 以内（验收时逐病房测试）。

2、运维保障服务：

(1) 响应时效

1) 提供 7×24 小时 技术响应，故障工单 30 分钟内受理；

2) 紧急故障 4 小时内工程师携备件到场。

(2) 主动运维

(1) 季度全网络健康检查（含 AP 性能、信道干扰、安全漏洞扫描）；

(2) 每月提交网络运行报告（流量分析、故障预警、优化建议）。

3、安全与合规服务

(1) 按《医疗卫生机构网络安全管理办法》配置策略，内网射频信号冗余备份

(2) 独立安全隧道传输。

4、培训与交付要求：

(1) 技术培训

1) 为运维团队提供无线网络管理平台操作培训（含故障定位、策略配置）。

2) 交付《无线网络维护手册》及《应急处理流程》。

(2) 验收标准

1) 全覆盖测试：输出病房信号强度及漫游测试报告。

2) 业务压测：支持病区内移动终端/病区并发业务（移动护理 PDA+影像传输）无卡顿。



3) 验收周期:本项目实施完成后,测试周期为三个月,且各使用科室确认后方可验收。

附件三: 供应商服务考评表

项目名称	西安市儿童医院住院一部、三部无线网改造项目		
供应商	陕西省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考评项目	软硬件服务情况	响应速度评分 (0-10 分): 根据工程师处理解决问题时的响应速度评分	备注: 考核满分 100 分, 总得分不低于 80 分 (含 80 分), 不予扣减费用; 总得分低于 80 分时, 每扣一分, 扣减尾款的 5%, 总得分低于 60 分, 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技术能力评分 (0-40 分): 根据工程师处理解决问题时的技术能力评分	
		完成情况评分 (0-40 分): 根据工程师处理解决问题时的完成情况评分	
		服务态度 (0-10 分): 根据工程师处理解决问题时的服务态度评分	
总得分:		☐ 合格 ☐ 不合格	
科室意见: 签字: _____ _____ 年 月 日			